

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 名师工作室实施方案

一、组建名师工作室的目的

名师工作室，是以名教师名字（或教师团队）或其专业特色命名的、吸引同一领域教师加入而组成的教师培训基地，是教师培训部门与教科研部门有关职能的延伸与补充。组建名教师工作室，是为了整合全校教研资源，凝聚教研力量，同时也给我校优秀教师提供一个施展才华的平台，充分发挥骨干教师的专业引领作用，为优秀教师实现自我价值提供机遇，让广大教师学有榜样，促进年轻教师迅速成长，全面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

二、组织

1. 学校教科室在学校校长室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名师工作室各项工作管理。

2. 根据我校目前的实际情况，名师工作室先在有条件的专业和学科中进行，然后逐步推广。各专业部逐步成立以专业教师为首的名师工作室，学校逐步成立以德育课和文化课教师为首的名师工作室。

3. 每个名师工作室设立首席教师（主持人）一名，遴选骨

干教师和青年教师 4—6 人组成。

4. 名师工作室工作 5 年为一周期，每个工作室每学期开展不少于两次的集中活动。

三、组成人员

目前校内在岗的市级学科带头人、省中心教研组成员，能在某一学科中具有指导、培训他人的能力，在泰州市内有较高的影响力。工作室人员的确定按照个人申请、部门推荐、学校考核和认定的程序进行。

四、职责

1. 名师工作室要真正起到示范、辐射人才培养基地的作用，并努力成为学校教育改革、教科研的“前沿阵地”。

2. 名师工作室定期开展教育教学研究活动，工作室成员既要为校内名师培养对象的专业发展提供服务；又要不断锤炼自己的教育教学艺术，促使自己的专业水平向更高层次发展。

3. 工作室成员要不断学习新的教育理念，积极开展学术研究，推行教育改革。为校内外教师开设公开示范课、专题讲座，向全体教师传递先进的教学理念。每学期，首席教师在校（市）级以上至少开设两节公开课或作相应的讲座，其他成员每人每学期在校（市）级及以上范围至少开设一节公开课或作相应的讲座。

4. 督导教学，并经常听课、评课，指导青年教师开展课堂

教学改革，帮助他们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能力。成员相互听课每学期听评课不少于4节。

5. 工作室认真开展课题研究。首席教师应主持校级及以上科研课题，每个成员有研究子课题，并认真组织开展研究。主要内容一是关注教师专业发展途径的研究；二是关注中等职业学校课程改革的研究；三是加强对职业学校教学案例研究；四是加强对教育评价的研究。

6. 积极投身课程改革。负责制定任教专业（学科）课程改革目标和任务，指导和推进专业（学科）课程改革的实施，进行理论引领，负责课改方案设计、教学项目设计，承担教学模式的设计和有核心内容的项目设计，评估和总结推广课改经验。

7. 工作室成员要不断总结教学方法、教学经验、教学模式，力争早日形成自己的教学特色，更好地为教育教学服务。首席教师每年撰写的教育科研论文、随笔、案例在省级以上刊物上公开发表或省级二等奖及以上等次（或市级一等奖）的应不少于一篇（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组织），首席教师指导的工作室成员每人每年在市级以上刊物上公开发表或市级三等奖及以上等次的应不少于一篇（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组织）。

8. 加强教育信息的畅通，每年至少一次和校外名师交流，探讨、学习他们的先进教学经验。

五、考核和奖励办法

1. 对工作室的考核评价，由学校名师工作室领导小组牵头，教科室具体执行。在每个工作周期中按有关评估标准，通过查阅资料、调查访谈、成果检验等考核方式，对工作室进行工作周期内每年一次的过程性评价和一个工作周期末的终结性评价，并实行过程性评价淘汰制，考核不合格则摘牌停止运行。

2. 根据工作室成员开展工作的情况，每年评选一次优秀工作者，并组织优秀工作者外出考察学习。工作室成员可以优先安排参加国家、省级组织的培训和研讨会。

六、经费保障

工作室经费由工作经费和课题研究经费两部分组成。每个工作室成员每学年 2000 元，由学校 在教师培训经费中列支，主要用于工作室图书购买和杂志征订，以及成员的培训、考察；凡国家、省市级立项课题，按课题申报预算纳入学校当年经费预算，如因课题需要超支部分，按实报销。